

# 吉林医药学院文件

吉医院字〔2023〕69号

---

## 关于印发《吉林医药学院教师培训经费管理使用办法》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深化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机制改革，扩大二级教学单位办学自主权，我们制定了《吉林医药学院教师培训经费管理使用办法》，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- 附件：1. 吉林医药学院教师培训经费管理使用办法  
2. 各教学单位教师培训经费分配



## 附件 1

# 吉林医药学院教师培训经费管理使用办法

为深化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机制改革，扩大二级教学单位办学自主权，提高教师培训经费使用效益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现对教师培训经费使用作如下规定：

一、本办法所称教师培训是指学校教师为提高职业素养、专业知识和教学技能参加培训。

二、教师培训经费涵盖教师外出学习、吉大帮扶项目和双师型教师赴行业、企业实践。培训经费支出包括教师参加培训的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资料费、交通费；各学院邀请专家来校的专家培训费、住宿费和交通费。经费分配依据本单位教师数量占比。

三、各学院要统筹规划、合理使用。强化预算约束、优化培训结构、提升培训效益。教师完成培训后，要提交培训总结，并在学院内做培训汇报。

四、严肃培训和经费开支纪律。严禁借培训名义安排外出旅游、组织高消费娱乐活动。严禁在教师培训经费中列支公务接待费。

五、加强监督管理。教师培训经费使用情况应定期公开，自觉接受上级部门检查和监督。

六、执行学校审批报销规定。对未履行审批程序的培训，以及超范围、超标准等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各项开支不予报销。

附件 2

各教学单位教师培训经费分配

| 教学单位            | 教师参<br>会（万） | 吉大帮扶<br>（万） | 双师型教师<br>培训（万） | 总计（万）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马克思主义学院         | 1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1     |
| 基础医学院           | 3           | 2           | 2              | 7     |
| 临床医学院           | 3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3     |
| 药学院             | 2.5         | 2           | 2              | 6.5   |
| 检验学院            | 1.5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1              | 2.5   |
| 护理学院            | 2           | 2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4     |
| 公共卫生学院          | 1           | 3           | 2              | 6     |
| 健康管理学院          | 1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2              | 3     |
| 生物医学工程学院        | 1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2              | 3     |
| 外语教研部           | 1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1     |
| 体育教研部           | 1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1     |
| 全科医学与<br>继续教育学院 | 1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1     |
| 创新创业学院          | 1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1     |
| 合计              | 20          | 9           | 11             | 40    |

吉林医药学院党委（校长）办公室

2023 年 4 月 25 日印发